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2月29日，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9日开市起停牌。

2016年1月13日，公司发布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13日起继续停牌（公司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的时间自2015年12月29日起算）。

2016年1月29日，公司发布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9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张伟等）。张伟等交易对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初步方案为现金购买。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为张伟等股东所持有的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51%-60%的股权。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

（一）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论证、沟通、协商，但尚未签订重组框架协议；

（二）公司本次重组项目不需要相关政府部门前置审批；

(三)公司已与中介机构达成合作意向,尚未签订正式的服务协议。分别是: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四)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于2016年1月6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于2016年1月20日、2016年1月27日分别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于2016年2月5日、2016年2月19日、2016年2月26日分别披露了《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及时披露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进展情况。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鉴于公司目前正与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论证,且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量大;公司正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标的价款、支付方式等核心问题进一步沟通、协商,具体核心条款尚未完全确定。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由于元旦和春节假期的原因,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承诺不晚于2016年3月8日,明确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